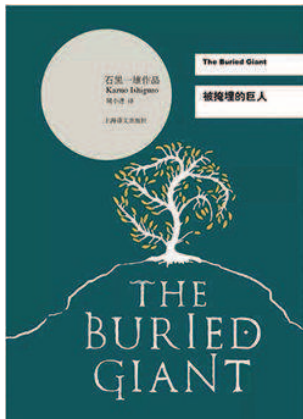


“异客”与“好客”

——读石黑一雄《被掩埋的巨人》

■梅进文



《被掩埋的巨人》

[日]石黑一雄著

周小进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被掩埋的巨人》是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石黑一雄的一部巨著，讲述了一个发生在公元5—6世纪英国民族形成时期的故事。亚瑟王曾率领不列颠人发动了一场对萨克逊人的大屠杀，为了防止复仇，他命令魔法师梅林驱使母龙魁瑞格喷吐迷雾致使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大都失去了记忆，表面上大家和睦相处，一派和平气象。亚瑟王去世多年以后，一对不列颠老夫妇埃克索和比特丽丝凭着残存在脑子里的混乱记忆出远门寻找其实早已死去的儿子，他们在途中遇到了奉萨克逊国王之命前去屠龙的武士维斯坦和一个被本族驱逐的小男孩埃德温，于是四人结伴而行。最后维斯坦屠龙成功，大地上的记忆开始恢复，埃克索与比特丽丝原来相互背叛过，尽管他们最终原谅了对方，但是死神还是将比特丽丝从埃克索手里夺走，而更为可怕的是，这片土地上即将上演新一轮的复仇和屠杀……

很多学者从记忆、创伤、新历史主义等角度对这部小说进行过解读，得出了一些有意义的结论，但似乎还没有人从“好客”的视角来认识它。我认为这部小说本质上是探讨“好客”与“友爱”的问题。

“好客”问题是现代国家政治的核心命题之一。当代思想巨擘德里达晚年一改早期横扫一切、颠覆一切、解构一切的狂放倾向转而建构起他的哲学体系——好客论，著有《友爱政治学》《论好客》等文本，在这里“好客”与“友爱”具

有同质同构性。德里达的“好客理论”主要是在批判性继承康德的永久和平论和列维纳斯的好客思想的基础上打造起来的。康德认为人类取得永久和平需要发扬好客的精神，但是这种“好客”是有条件的，即理性战胜自然，遵守公民法则。换一句话说就是，我先要识别你，你遵守我们的规则，符合我们“好客”的规定，我们才“好客”。法国哲学家列维纳斯正相反，他认为人类最后的和解必须发扬无条件的“好客精神”，不能区别对待异客。德里达以为，在实践层面上“好客”必然是有条件的，但人类万不可忘却无条件的“好客精神”，始终要以无限“好客”来指导实践，这两者既矛盾，又相互促进。他说：“好客的绝对命令又要求违抗所有的好客规则。”根据德里达在《论好客》里的阐释，我们大致上可以把客人分为罗得式异客即外族客人，俄狄浦斯式异客即族内客人，苏格拉底式异客即混族客人。当然，主客身份其实是可以相互转化的，是一体的。《被掩埋的巨人》正是讨论这几种异客与“好客”问题的卓越的范本。

《圣经》里的罗得相对于索多玛城来说是外来人、异族人，这与

《被掩埋的巨人》里的萨克逊武士维斯坦十分类似，他对于不列颠人来说是一个异客。不列颠人对待维斯坦是不“好客”的，他小时候和不列颠的布雷纳斯爵爷一起习艺，但是屡屡遭到排斥和捉弄；现在他奉命来屠龙，布雷纳斯爵爷却下令士兵对他进行堵截追杀，目的是帮亚瑟王掩盖当年对萨克逊人的大屠杀。不列颠的骑士高文则先采取欺骗伎俩妄图让维斯坦放弃屠龙，计谋不成就与

他展开对决，最后死在了维斯坦手里。当然，作为异客的维斯坦对不列颠人也不“好客”，死在他手里的不列颠人不下50个。他完全能预料得到屠龙之后，萨克逊人会拿起武器对不列颠人进行复仇，这片土地将会血流成河，而这正是他的目的，所以凡是企图阻止他屠龙的不列颠人都成了他的刀下之鬼。罗得式异客体现出现代民族间的相互碰撞、摩擦，甚至仇视、敌对等复杂关系。在古希腊悲剧大师索福克勒斯的《俄狄浦斯在科罗诺斯》里，俄狄浦斯跑到雅典附近要求雅典国王忒修斯对他“好客”，因为他们同是区别于野蛮人的希腊人，属于族内客人。在《被掩埋的巨人》中，埃克索与比特丽丝夫妇对于不列颠人来说就是此类异客，埃克索曾是亚瑟王的骑士，因为反对亚瑟撕毁与萨克逊人的保护妇孺的和平协议愤而离开亚瑟王，从此遭到了不列颠人的排挤。小说一开始就提到他们虽然和族人居住在一起，但是只能呆在共居巢穴的边缘，且族人剥夺了他们使用蜡烛照明的权利，在族内他们几乎没有被“好客”过。同时，因为巨龙喷吐迷雾造成人们记忆遗失，埃克索夫妇对待同族

的不列颠人也是淡漠的。相反，在小说里，他们对待异族小孩埃德温表示出关心，也曾帮助萨克逊的武士维斯坦，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反证了他们对自己族人的不“好客”。俄狄浦斯式异客在这里更多地表现出族内伦理关系的复杂性，“好客”与否因具体的情况而定。

对于“好客”问题，如果仅仅只看到小说里描述的以上两种异客形象，恐怕很难理解石黑一雄的真实倾向。其实石黑真正推崇的是一种混族式的异客，即苏格拉底式客人。德里达指出，雅典公民苏格拉底在雅典的法庭上要求被作为外人而享有被“好客”的权利，这里体现出苏格拉底有意模糊自己的身份，其本质是一种对于民族观念和主客划分标准的超越。在《被掩埋的巨人》里，乔纳斯神父正是这样一个异客，他身上体现出对于人类某些传统狭隘意识的跨越，走向无限“好客”的境界。他本是不列颠人，但是在大大非面前却没有站在亚瑟王这边，反而认为不列颠人企图掩盖屠杀异族真相的行为是不对的，且为了替族人赎罪，他甘愿承受飞鸟啄身体之痛。乔纳斯对于本族人埃克索是友爱的，精心为他的妻子比特丽丝治病，对待萨克逊小男孩埃德温也非常爱护，更有甚者在面对敌视自己的异族武士维斯坦的时候他仍然表现出极大的、真诚的善意。这种混族式异客大概就是石黑一雄探索人类走向最后和平的一种结果，也为我们思考当下世界民族关系提供了一种启示。

由北京大学教授叶朗先生和熊秉明夫人陆丙安女士担任主编的《熊秉明文集》(彩图珍藏版)从选题立项到最后成书历时八年多；从收稿到成书又历时两年多，如今终于得以问世。编辑过程中，我感受特别深刻的是先生文字中洋溢的那种绵绵不断的乡情。

熊秉明(1922—2002)先生早年毕业于西南联大哲学系，师从冯友兰先生，继而去巴黎学习西方哲学，后又改学雕刻，师从罗丹的学生纪蒙。是与赵无极、朱德群齐名的华裔法国著名艺术家，尤其在雕塑和书法方面有极深的造诣，被誉为华人中最著名的雕塑艺术家。

熊先生虽浸润西方艺术却始终倾心中国文化，从一开始学习雕刻就决定走自己的路。“我将走自己的路。我想起昆明凤翥街茶店马锅头的紫铜色面孔来，我想起母亲的面孔；那土地上各种各样的面孔。”(《熊秉明文集》第一卷《关于罗丹——日记摘抄》)如果说他年少时离开祖国去西方学习哲学和雕塑是一种“远行”，那么他在“远行”的过程中却在不断地寻求回归之路。他这样形容自己：“我是一粒中国文化的种子，落在西方的土地上，生了根，冒了芽，但是我不知道会开出什么样的花……这是一个把自己的生命做试验品的试验。”(《熊秉明文集》第二卷《看蒙娜丽莎的看》)他本来完全可以跻身于西方现代艺术大师之列，他曾两次受西方抽象主义艺术潮流中最活跃的巴黎克蕾尔画廊之邀，在那里举办过个展(1956年和1957年)，“厕身于她的卫星群”，与克莱因、丁格利同列，可是他退出了“诸人之列”。(《熊秉明文集》第三卷《展览会的观念》)因为他觉得，他的气质、他要追求的艺术之路都和他们不一样。

熊秉明雕塑的意象从前期具体的人

体雕塑到后来抽象的动物形象再聚焦到“牛”“马”“骆驼”的形象，走的就是不断回归的路。他在雕塑艺术上的探索，恰如舒乙观看了现代文学馆中他雕的鲁迅头像后所感叹的：“中国、法国、哲学、雕刻、书法全糅在了一块儿，其结果就出来一个非常奇特的鲁迅头像，好像用任何主义，譬如，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都绝对无法加以概括。它是个全新的东西。新得出奇。它神似，而不是形似，这是中国画的魂……它只有大线条，而没有细节的刻画，这是中国书法的魂……一抹黑，是中国书法的底色，又是法国印象派艺术非常注重颜色和光线的极致发挥……这是中国写意画手法在现代雕刻作品上的最神奇的移植……归根结底，还是中国的东西，而且是骨子里的中国东西，用中国东西去包容和融解了外国的东西。叫做现代的中国东西吧。”(《熊秉明先生做鲁迅头像》)

熊秉明的乡情是绵绵不绝、割舍不断的。正如他的好友吴冠中一语戳破他把自己的居处定名为“断念楼”的真相“名为断念，正因念不可断也”，此念即“回乡”之念。这在他的诗歌《静夜思变调》《教中文》《写字》《黑板、粉笔、中国人》《背诗——增字静夜思和减字静夜思》《这儿和北京》中亦有所体现。(《熊秉明文集》第十卷《诗》)他在巴黎艺术画廊正要声名鹊起时却又果断放弃，去学校

教中文，一教几十年而不厌倦。晚年他又把目光投向中国书法，回国办了四次书法班，从理论到实践对中国书法做了系统的总结和认真的探究，甚至提出“中国文化的核心是书法”。(《熊秉明文集》第六卷《书法和人》)十卷本的《熊秉明文集》中就有三卷是关于中国书法的探讨与研究，第四卷《中国书法理论体系》更是将中国书法理论概括为：喻物派、造形派、缘情派、伦理派、天然派、禅意派六个体系，并进行了系统的论述和研究，试图寻找中国书法的审美哲学基础。熊秉明书法班的教学很特别，既将中国儒道两家的思想融入教学内容，又将西方现代的视知觉理论与心理学研究成果运用于书法教学，极具探索精神。

据熊秉明夫人陆丙安女士回忆，“心似浮云常自在，意如流水任东西”是熊秉明先生去世之前他好友请他写的字，不料竟然成了他的绝笔。她在信中告知郁风后，黄苗子先生在郁风的回信中附了一笔：“他的绝笔竟用了如此潇洒的句子，真是他自己最好的生平总结。”(陆丙安编《对人性和智慧的怀念——纪念熊秉明先生》中《此恨绵绵无绝期——痛失秉明》)在编辑文稿的时候我也有此感觉，熊先生一生，还有他的文章，都是这幅字的最好体现。

浸润中西艺术多年，涉猎多个艺术领域，无论是学雕塑、品画作、谈书法、评

远行的回归

——《熊秉明文集》编后感

■王竞芬



《熊秉明文集》

叶朗 陆丙安主编

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

文章、写诗歌，熊秉明都擅长用中西比较的方法，在中西艺术汇通交融中寻找自己独特的视角，试图走出自己的路，最终回归到中国的传统文化——书法。无论是艺术还是人生，他都是在远行的征途中不断探寻回归之路。1999年他曾分别在北京、上海、昆明、中国台北举办“熊秉明的艺术——远行与回归”巡回展。“在这个展名里，饱含着对自己身份与经历的文化确认，也就是他对自己艺术信仰的实际肯定。”(范迪安《在观念与造型之间——熊秉明的雕塑艺术》)展览请柬上“那断肠人骑着瘦马独自在小桥上，他于夕阳西下中起步归来，而抵达祖国时已是晨曦”(吴冠中《铁的纪念——送别秉明》)，足见其游子归乡心切的心情。

熊秉明先生逝世于2002年，但是从艺术精神上来说，“先生之风，山高水远”，斯人虽去，其文长存。《熊秉明文集》从第一卷学习雕刻的日记到第十卷的诗歌创作，大体呈现了他从远行到回归的艺术轨迹和心路历程，它的问世亦可以说是这位海外华人艺术家艺术之魂“远行的回归”。